

灵石县 2022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公告

灵石县 2022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工作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体检人员

按拟招聘人数 1:1 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体检人员名单见附件。

二、报到时间和集合地点

报到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上午 5:30 前

集合地点：灵石县文化艺术中心广场

三、体检项目和标准

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 号）执行。

四、体检要求

1、体检人员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笔试准考证，按规定的时 间、地点集合。凡证件与本人不符或证件不全的，不得参加体 检，迟到 15 分钟以上的视为自动放弃。

2、体检费 600 元（收取现金），体检费用自理，体检费用由 工作人员代收，直接交付医院，按实际缴费多退少补。

3、体检当天早晨请根据体检要求保持空腹。

五、体检须知

1、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

运动。

2、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禁水 8-12 小时。

3、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 X 光检查。

4、体检当天请勿化妆，着轻便服装，穿宽松衣裤、衣服上不能有金属装饰、女士（不穿连衣裙、不戴首饰、不穿钢圈内衣、不穿连筒袜）勿穿有金属扣子的内衣裤、勿携带贵重饰品，不准戴隐形眼镜。

5、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对您的聘用。

6、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检验项目。

7、体检人员在体检过程中严禁与外界有任何联系，严禁体检人员家长、亲属及其他人员陪同、跟踪等，一经发现取消体检资格。

8、体检人员只能以抽签代号参加体检，在体检过程中，不得向医务人员透露本人姓名、报考职位等信息，否则取消体检资格。

9、体检人员在体检过程中有意隐瞒影响聘用的疾病或者病史，串通体检工作人员作弊、私自改动体检结果或者请他人顶替体检，以及交换、替换化验样本等作弊行为，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的，取消聘用资格。

10、体检人员如对体检结果有疑问，应在被告知体检结论(如合格则不再另行通知)之日起7日内提出复检要求，复检费用由申请复检方负担。复检另选体检医疗机构进行，不低于原体检医疗机构级别。复检只能进行1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11、考生若放弃体检资格，请及时与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联系。联系电话：0354-7619506。

附件：灵石县2022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人员名单

灵石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3月29日





灵石县2022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人员名单

准考证号	姓名	报考单位	报考岗位	备注
202303050218	严逸珏	灵石县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	专技1	
202303050721	尉健桢	灵石县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	专技2	
202303052016	史卫俊	灵石县南关镇市场监督管理站	管理1	
202303052413	杨虹霞	灵石县南关镇市场监督管理站	管理2	
202303052609	李慧慧	灵石县数字政府服务中心	管理1	
202303052619	李志芳	灵石县数字政府服务中心	管理1	
202303052910	张澳跨	灵石县项目推进中心	专技1	
202303053324	丁露苗	灵石县项目推进中心	专技2	